

# 十月，我赞美祖国（外一首）

□ 杨军

在十月，我依然听见  
那熟悉的声音从岁月的深处轰鸣着  
传来。从天安门城楼上极富磁性传来  
十月，我看见蓝天上的鸽子自由欢快地  
飞翔。我听见雄鸡的鸣唱  
是那样铿锵奔放

在十月，国旗迎风招展  
义勇军进行曲也嘹亮得无比激昂昂扬  
穿过季节的群山，越过时间的隧道  
金菊飘香的十月，我们无比赤诚  
带着敬畏赞美祖国！对母亲高歌  
飘荡中国红的十月，累累硕果的十月  
充满着尊严和自豪的十月，遍地颂歌  
我们赞美十月，我们歌唱十月

十月的祖国是一支歌，一支绵延无尽的歌  
是十四亿多中华儿女用热血乃至生命  
共同奏响的一曲合唱之歌。从东海之滨  
到昆仑脚下，从绿水青山到金山银山

这歌声响彻神州大地，这歌声  
高亢而嘹亮，唱响的是一支不屈的  
团结的、奋斗不息的壮美之歌

歌声响彻十月，响彻成十月的礼炮  
绽放五彩缤纷的花朵，奏起富民强国的重音  
奏出中华民族进取、强盛的主旋律，我们  
合仄合韵地跳起轻快的舞蹈，我们仰起  
自豪的头颅向祖国母亲致敬！我们展开喉咙  
十月，我们赞美祖国

## 我爱你，亲爱的祖国

金色的十月，共和国丹桂飘香  
稻禾飞黄，遍地累累硕果  
流金溢彩的秋光  
一年一度的秋风，轻拂着一派祥和  
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啊，处处是  
人欢笑的土地，载歌载舞的江河

日月星辰，拭目汽笛弄晴  
三山五岳，倾心渔歌唱晚  
请让我放开喉咙歌唱吧，歌唱  
我亲爱的祖国，红红火火

我放歌田野上，祖国啊  
心境旷达而丰满，我看着那些  
生生不息的青绿是如何做着中国梦  
在天上在云霞里在史书中，蓬蓬勃勃地生长  
那些烈火中走来的中华好男儿，拿着  
镰刀和铁锤。那些流淌汗水的血肉身躯  
沐浴着红色血液的恩赐，就像光合作用的庄稼  
仰视你的容颜，用金色谷穗筑就永恒的长城  
高扬在天安门广场上的五星红旗啊，使得  
一切纸老虎都黯然失色惶惶退却  
祖国啊  
我迷恋你繁荣富强的浩瀚瀚波，我深深地  
爱恋着你宽阔高耸的脊梁，我爱你  
我亲爱的祖国

# 词三首

□ 陆永祥

## 西江月

乡村振兴再出发，新农村钟埭、曹桥诸地行吟。

掩映绿阴亭榭，村乡道路康庄。歌风击壤寿无疆，行在桃源心赏。领袖高瞻望远，元元豪气鹰扬。东田社鼓正开张，我有嘉宾欢畅。  
注——  
《诗经·豳风·七月》句：称彼兕觥，万寿无疆。《小雅·鹿鸣》句：我有嘉宾，德音孔昭。平湖乡村有（东田社鼓）习俗。

## 点绛唇

瞻仰平湖钟埭新四军北撤司令部旧址

铁马秋风，当年鼓角中军帐。雁飞波涨，十万芦花响。和盘桥头，彭宅来瞻仰。樱浪漫漾，百年歌唱，美梦成真想。

## 鹧鸪天

辛丑七月，应平湖市乡村旅游服务有限公司（俞家浜八大碗餐厅及吾庐民宿）之邀，偕南湖诗社象山、永法、瑞麒、法官诸兄林埭俞家浜记游。

绿意葱茏爽气舒，竹边亭馆水边庐。古关海客留佳韵，老宅弦歌赋美图。三秀草，五云书，兰苔翡翠数游鱼。俞家浜里诗情远，发地枢机心已初。

注——  
林埭镇俞家浜有圣塘关、朱姓古宅等胜迹。

# “留白”的一天

□ 夏春燕

由于台风“灿都”造访，学校停课一天。仿佛那张精心构思的画作忽然间留白了那么一块，打乱了计划里所有的节奏。

开学至今，日子被各种忙碌填满，身体仿佛是上了发条的机器，一刻不停地连轴运转着。有关学校的诸种报道、公开课、论文……一件件事情在日程表里被安排得严丝合缝，容不得半点差池。还要时刻准备着腾出身心去应付那些纷至沓来且“从天而降”的各种琐碎。原本今天安排了试教，上周以来，连续几个晚上备教案、背教案，紧锣密鼓，马不停蹄。如果按照正常的流程，今天试教，课后研讨，晚上修改教案，周三再试教，再研讨，要是效果不理想，周四还得继续试教，直到周五正式上课。上完课还得马上调整身心，迎接紧随其后的论文月……所以，在原本的计划当中，这一周又是忙得脚不沾地的。

结果平白无故地多出了这么一天，就好像所有的忙碌都不约而同地按下了暂停键，留下了满满当当一天的“空白”。昨天晚上学校发来停课通知的时候，我的课已经备得差不多了，今天只需再稍微走两遍就可以了。那么就意味着，这一天的“留白”是挥毫泼墨也好，还是轻描淡写也罢，任凭我自由发挥了。

早上，赶在工作日的闹钟响起前，大脑一个激灵：今天不上班？便早早地醒来，再也睡不着了。索性早早地起床，看看窗外风雨如晦，心情倒难得的明媚。靠着阳台对着外面的风雨站了会儿，零星的雨点细细碎碎溅到身上凉凉的，激起一身鸡皮疙瘩，这才惊觉秋天已经悄然而至。阳台上，花花草草们张牙舞爪地炫耀着经历一夏酷热后余生的喜悦。近来还没怎么顾得上它们，尽管早已到了该修剪枝叶的时候，今天总算有时间来侍弄侍弄它们了。剪掉所有张扬跋扈的枝条，摘掉一些偃旗息鼓的枯枝败叶，埋上厚厚的有机肥……所有的劳累与倦怠一扫而空，接下来就等着秋日的暖阳为它们注入新一年的活力了。

忙完花草，儿子从睡梦中醒来，睡眼惺忪瓮声瓮气地问道：“今天上学吗？”在得到了否定的答案后，“耶！”的一声随他的身体一起一蹦三尺高，“我可以去找陶心言玩奥特曼卡片了！”昨天，爸爸奖励给他买的奥特曼卡片还新鲜热乎着呢。对他来说，这一天的停课是来得多么地合乎时宜啊！

中午，吃什么好呢？周末由于牵挂着某些事情，都没怎么好好地吃一顿饭，有了下午茶不是外卖就是外面吃。今天，终于有了停下脚步来好好做一顿饭的兴致。做什么好呢？儿子说要吃牛排，那就做一个牛排卤蛋吧。敲肉、炸排、卤肉……每一步都精致妥帖，一丝不苟。平日里觉得是浪费时间和生命的琐碎，到了今天怎么就变得那么随心所欲、难能可贵呢？

吃过中饭，儿子心满意足地找小伙伴玩去了，见面第一句话就是：“鲁西西，你知道我今天中午吃了什么吗？我吃了妈妈烧的红烧大排！很好吃的！”我折回书房，想干的事情好多：要么写近半个月没怎么动过的毛笔，要么弹会儿好久不弹的曲子？又或者可以翻翻那几本新到数日还原封不动地搁置着的书，抑或去刷几集近来热播的电视剧……

此刻，窗外和风细雨，我甚至怀疑“灿都”是不是又拐道北上，与“金平湖”擦肩而过了。雨丝碎碎地飘在窗玻璃上，玻璃上一道道水痕斜斜地淋漓着，一会儿就不见了踪迹……我打开电脑，写下这段意料之外的闲暇时光。感谢“灿都”，让我在这忙碌的日子里有了“闲庭信步”的机会，也许明天又是疾风骤雨、马不解鞍，但至少这一刻是宁静的，是放空的空间。  
我想忙碌是人生的日常，那么懂得给自己“留白”也许也是我们终生的课题吧。



硕果累累

曹明华 作

# 明哥

□ 胡丽平

姑姑和姑父深夜回家的时候，我们就已料到，明哥从此以后只能一瘸一拐地走路了。

明哥是姑姑、姑父的女儿，在连生三个女娃后，他们终于盼来这个带把的，高兴得不能言说。当以糖丸制成的药物可以在全国少年儿童中进行预防的时候，明哥却和糖丸擦肩而过，成了上世纪六十年代末最后批次的小儿麻痹不幸的致残者。

明哥就在大家的惋惜中一瘸一拐地慢慢长大。他比我大两岁，却和我同桌。有一次，班里高大的飞哥抡起拳头，作势伸向当时又瘦又小的我时，明哥顷刻从座位上站起来，拼命地踮起了那只明显瘦小的脚，试图让自己尽量变得高大有力。也许是明哥怒目而视的样子实在可怕，飞哥不战而退，骂了一声：“臭瘸子！”我看向他，本来就黑的脸涨得更黑，那紧蹙的眉头拧得更深，而手里的拳头捏紧，松开，再捏紧……

我回家，把明哥的事情告诉了姑姑。姑姑蹲下身子，把明哥依然捏紧的拳头展开，擦掉他手心里的黑泥，淡淡地说：“你打不过他的。你的手，是要用来学手艺的，不是用来打人的。”我疑惑地看着他的手，觉得那双手瞬间神圣起来。

一直到明哥学会修鞋，在镇里唯一的那条大街上摆下修鞋摊的时候，我才知道，姑姑说的手艺，原来就是补鞋。一架手摇补鞋机、一盒工具、各式各样的鞋垫鞋跟和几把小凳子，就是明哥的全部家当。他的师傅就是街上那个和善的老鞋匠，年事已高，十分喜爱明哥。老鞋匠对明哥说，补鞋这活又苦又累，学这可不没啥大用。明哥却坚持，他把姑姑种的毛豆送给师傅，就算是正式拜师了。不久，大街边窄窄的弄堂口和菜市场热闹的出口交叉位置，明哥一坐就是十几年。

我后来读书在外，寒假乘车回来经过镇里大街，总是看到他坐在北风中，低着头认真地补着鞋。旁边的顾客或坐着和他聊天，或穿着他提供的鞋去菜市场买菜，等买好了，鞋子也补好了，就喜滋滋地穿着回去了。到夜幕降临，明哥就收拾好补鞋摊，坐上他的专属电动车，拎上一斤猪排回家。

明哥的妻子，也就是我的嫂子，是从省外来的外来妹，从小因为摔伤，一只眼睛看不见。“幸好没全瞎”，姑姑不无宽慰地拍着胸脯，“要不真成了瘸子配瞎子了。”当即就定下婚事。明哥最初见到嫂子，不安地揉搓着本来就没什么肉的腿，明显偏大的裤管在风中瑟瑟发抖。嫂子是一眼就喜欢上了明哥，因为为羞涩，愣是没敢看他。明哥呢，认为嫂子看不上他，吓得直哆嗦。母亲带嫂子下地，嫂子不认识麦子和草，把麦子割了带回家，母亲担心地问姑姑：“成吗？”姑姑说：“成！”那时条件一般，但要强的姑姑硬是配齐了当时流行的三大件彩礼：电视机、缝纫机、自行车，最后也不知道往哪里送，因为嫂子从外省过来，就直接被介绍到姑姑家来了，来了就没往外边住。于是，三大件摆在姑姑家矮矮的堂屋，贴着大红喜字，与屋

里的摆设极不相称地高调了好几年。

明哥对嫂子极好，他出去摆摊，回来一定给嫂子带礼物：一颗糖，一段甘蔗，几个甜橘子……回家，看嫂子吃，他就笑，嫂子把橘子瓤塞进他嘴巴，他舍不得，咬了一小口，又塞进嫂子的嘴巴。姑姑干活，明哥去帮忙，嫂子也去帮忙，于是姑姑走开，任由他们两个有说有笑地干活。农忙时，两人一起种菜，明哥挖个洞，嫂子往里塞菜苗，明哥再补上土，姑父在后面摇着头笑。

嫂子进厂是母亲带的，听说村里的服装厂招人，母亲给嫂子报了名。那时候进服装厂，就好像是现在考公务员，大把的人报名，考上的却没几个。缝纫机可算是派上用场了，母亲拿零布给嫂子踩，嫂子脚一蹬，那零布就欢快地向前跑，把嫂子吓得举起了两只手。明哥笑，嫂子瞪眼。慢慢地，零布变成了鞋垫，上面的缝纫机线均匀而又整齐，嫂子还在鞋垫四周包上了白色的布边。明哥喜欢得不得了。母亲也如释重负，服装厂的考试不用担心了。考试的前几天，母亲就去厂里和招工的李嫂说了这回事。李嫂说，厂里有一个福利名额，就想着照顾他们一家子的。不管会不会踩缝纫机，都会以照顾性质招进来的。母亲对姑姑说了，姑姑说：“你来教她踩，厂里照顾，我们也不能拉后腿，给厂里添麻烦。好胳膊好腿的，没有学不会的。”的确，嫂子冰雪聪明，一学就会。

嫂子第一次拿回服装厂工资的时候，高兴得像个小孩子的，她说她从来没有拿到过这样的“巨款”。她小心地抽出一张10元的，想了想，放回去，抽了一张5元的，又犹豫了一下，拿了一张1元的，说是她的零花钱，其余的都给了明哥。明哥把所有的钱都放进嫂子的衣兜。嫂子拿着这些钱，给姑姑、姑父买了新的床单，给明哥买了件衬衫。她看中了一条半裙，黑色的，可是舍不得，明哥把修鞋得来的钱给她买了，看着她穿上，咧嘴幸福地笑。

这样的日子真好啊。明哥在弄堂的北风里修鞋都感到满足，都不由得笑出声。

有一天，来了一个外地口音的人，扔下一双鞋让他补。

明哥一如既往地补鞋。那人就站在明哥边上，一双锐利的眼睛看着他瘦削的肩，瘦小的脚，一言不发。

晚上，明哥回去，看到那人就在自己的家里坐着。嫂子双眼红肿。明哥心里咯噔了一下。

“这是我哥！”嫂子向明哥介绍，“老家来的。”

“我准备带妹子回去。”那人瓮声瓮气地说。

明哥看向姑姑、姑父，他们只是站在一旁叹气。

“我带她回去，重新相亲，嫁人。”那人慢悠悠地吐着字，那些字却一个个如雷般炸响在明哥耳际。

“可是，她已经嫁给我了。”

“你——”那人不屑，又看了看仍然是平房的黑漆漆的屋子，瞅了瞅他细小的脚，望了望他手里的补鞋锥子，说：“我们家里人都不知道的事情，不算数的。”